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622226438620159W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4) 年度



单 位 名 称 山丹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

法 定 代 表 人 张晓东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登载事项	单位名称	山丹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		
	宗旨和业务范围	负责全县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、维护和管理。		
	住所	山丹县文化旅游创意中心 4 楼		
	法定代表人	范红兵		
	开办资金	16456.14 万元		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		
	举办单位	山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城市管理局）		
资产损益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11148.37		16456.14	
网上名称	山丹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.公益	从业人员	17	
对《条例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	按规定执行			

开
展
业
务
活
动
情
况

1.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方面。一是为全面提高基础设施建设水平，完善我县城市路网结构，切实改善人居环境，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问题，实施山丹县城区道路改造工程，改造滨河路（南大街至双拥路段）740米，双拥路720米，丰收巷585米，安宁路320米，同步完成雨水、污水、中水等管网敷设，人行道铺装，照明工程，交通工程。二是为保障居民安全用气，实施山丹县燃气输配系统老旧管道更新改造项目，更新改造居民室内燃气设施3万户（天然气用户1.8万户、液化石油气用户1.2万户），为居民免费更换燃气软管、报警器、联动切断阀等设施，切实提升我县燃气安全管理服务水平。目前已完成天然气用户安装2.3万户。三是为提升再生水水质，提高再生水利用率，实施山丹县山丹河水质提升与水量保障再生水利用工程，将山丹县污水处理厂中水经由人工湿地处理后，进行排放或再生利用。目前，已完成1#、2#、3#潜流湿地18256平方米池体及池底防水工程填料及边坡，敷设DN500PE管3.5公里。正在进行1#、2#、3#潜流湿地其他配套工程及表流湿地内容。四是为完善基础设施，方便市民生活，对城区内公厕进行摸排并建立台账，进行新建及升级改造。目前永宁路公厕已建设完成，老公安局家属院公厕已改造完成。五是

为逐步改造雨污合流管网，减少城区易涝点，雨季降低污水处理厂负荷，同时也减少污染物排放，改善山丹县城区环境，实施山丹县城区排水排涝（雨水）项目一期及二期工程，目前一期已全部完工，二期工程已完成一标段（永宁路、霍城路、文化街）管网敷设，正在进行路面恢复工作。六是为保障城区居民供水稳定，完善城区市政基础设施，解决民生问题，从根本上解决部分小区供水难题，实施山丹县住宅小区供水二级管网改造及二次加压设施建设工程（一期）。目前已完成 59 个小区，剩余 3 个小区正在建设。七是为消除老旧污水管网安全隐患，整治雨天污水外冒现象，对双拥路延伸段 1700 米及南湖路 800 米污水管网进行改造，对污水处理厂超越管 640 米进行改造。2. 做好市政设施维护方面。结合城市更新工作要求，对城区街道路面、地下管网、路灯照明及其他市政设施实行不间断巡查维护，安排专人，及时对安全隐患进行登记，并及时组织维修。至目前，共计维修城区内路灯控制箱 1 处（焉支中路），维修城区内路灯 367 盏；疏通排水管网 2 公里，更换破损井圈（盖）138 套，维修高低不平、井基塌陷、井盖异响等问题窨井 189 座，修补城区沥青路面 602 平方米，人行道 7315 平方米，更换路沿石 2329 米、街边护栏 70 米，并对城区部分道路

两侧台阶进行维修。同时，全面加大道路开挖申请的审核力度及施工过程的监管力度，对审批开挖地段派专人全程跟踪进行监管，确保道路恢复保质保量。

3. 抓好市政安全监管方面。一是燃气安全稳定向好。(1) 周密安排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实施。严格按照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精神，通过召开县燃气专班会议和住建系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，对全县燃气安全生产工作及《工作方案》要求进行安排、部署，要求各单位及燃气企业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，加大燃气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力度，加强入户安检、安全宣传，确保燃气供、输、用全流程安全。(2) 强化监管，切实提升安全生产水平。一是定期组织专业人员开展燃气安全执法检查，今年来，共开展安全大检查 7 次，邀请专家检查 6 次，共计发现安全隐患及存在的问题 255 处，下发《整改通知书》66 份，现已全部整改完毕；二是建立了燃气泄漏报警系统，在燃气用户发生燃气泄漏时，能够通过安讯智服 MSSP 物联网云平台向用户手机发送报警短信及电话提醒，并在第一时间切断燃气，同时在后台显示报警，有效防止了燃气事故的发生，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(3) 完善制度，全面提升燃气服务水平。一是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，对各燃气企业安全生产制度、入户报装流程等进行了全面完善，

并在市民大厅及企业网站进行公示。目前，我县燃气报装均能做到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。二是印发《关于加强我县液化石油气配送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对瓶装液化气配送进行了规范，要求液化气经营企业对配送车辆、人员着装、设施配备进行了统一，严格按照要求做好随瓶安检，并建立台账。三是坚持每月开展2次“燃气安全宣传日”活动，目前共组织燃气企业在广场、公园、住宅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集中宣传17次，通过发放宣传材料、讲解燃气安全知识，专业人员现场为群众答疑释惑，全面提升了群众的安全用气水平及对燃气服务的满意度。（4）加强管理，确保入户安检扎实有效。一是要求我县2家管道燃气及2家液化气经营企业，严格落实入户安检制度，高于规定要求对用户进行入户安检服务，居民用户每年不少于一次，非居民用户每年不少于两次。为确保各企业入户安检、随瓶安检取得实效，不流于形式，在每次安全检查过程中，均将入户安检内容、确认签字、隐患整治等信息作为重点来检查，保证入户安检得到落实。二是结合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协调商务、市场监管、乡镇、社区等部门单位对辖区各类燃气用户进行入户走访排查，指导用户安全用气，督促燃气用户整改存在的问题，切实消除安全隐患。（5）注重教育，

努力提升安全服务水平。一是要求各燃气企业认真制定教育培训计划，定期对从业人员在政策法规、安全操作、应急处置、优化服务等方面的知识进行教育培训，切实提升员工素质及服务水平。二是为保障安全操作燃气设施，举办城镇燃气安全培训班 1 期，利用 3 天时间，对全县 400 多名餐饮企业负责人在消防、安全、操作、警示案例分析等方面，进行了教育培训。三是积极组织燃气从业人员参加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 2 期，共培训考核燃气从业人员 66 人，目前，我县所有燃气企业均做到了全员持证上岗。二是冬季供暖未雨绸缪。开展山丹县 2024 年城镇供热“冬病夏治”工作，对热源利用率低、供热设施“跑、冒、滴、漏”、管网堵塞、供热系统不稳定、低温小区、低温楼、低温户以及存在供热安全隐患，企业服务质量等问题，逐一排查，明确责任，限期整改。至目前，新建培黎中学一级管网 2.5 公里。改造山丹宾馆商铺、工行家属楼、澎湖湾小区等二级管网 6 公里。检修南湖生态园、西苑小区、中央花园、新城茗苑、盛泰苑等小区换热器 78 组。开展供热企业人员培训 2 场次。共入户回访 300 多户，查找用户端问题 82 处，现已全部解决。三是城市用水保质保量。加强自来水公司运行管理，督促企业做好水厂设施设备维修、安全检查、水质检测

等工作。一是对白石崖水库坝体及周边，压力调控室，管理站内监控室、厨房、宿舍等区域进行仔细排查。二是在二水厂对中控室等内部重点区域进行了细致的安全检查。针对检查出的问题，由自来水公司向白石崖水库管理站及二水厂下发整改通知书，确保将安全隐患遏制在萌芽状态。三是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出水口水质日检 10 项，月检 43 项，年检 97 项，并按期在政府网站对水质检测结果进行公示，确保供水企业安全稳定运行。四是污水处理效率提升。督促企业切实做好污水处理设施的检修维护，确保污水处理厂安全运行稳定，出水水质达标。2024 年，城区污水产生量 599.86 万吨，处理量 593.92 万吨，污水处理率 99.14%，再生水利用量 241.43 万立方米，再生水利用率 40%，污泥处置量 6903.45 吨，污泥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%。

存在的问题：一是资金投入缺口大。市政项目投入大，由于城市维护资金不足，难以对市政项目进行大规模改造，还停留在哪里有问题维修哪里的阶段，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了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。二是工作人员紧缺。由于近几年来，市政业务工作面越来越广，量越来越大，市政项目实施较多，普遍存在一人多岗现象，且缺少一定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员，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市政设施建、管、维及行业监管水平的

提升。

下一步打算：1.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巡查检查。加大道路、管网、路灯、天桥及地下通道等基础设施巡查力度，及时发现出现的破损、塌陷等安全隐患和道路积水及其他设施损坏等问题，做到随时发现、随时解决、随时修补，窨井设施做到实时监控，及时更换破损、缺失井圈、井盖，保证行人、车辆正常通行，定期检查、清掏排水不畅、容易堵塞管线，坚决杜绝“跑冒滴漏”现象发生。及时维修路灯故障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路灯亮灯率达到98%以上；同时，积极督促供热、供水、燃气等企业做好管网巡查、维护工作。2. 加大市政企业安全监管力度。一是认真按照市、县对市政运营企业监管要求，定期对市政运营企业进行安全检查，确保每季度安全检查不少于2次。同时，积极督促各企业整改存在的问题，帮助企业落实完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及措施，落实好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；二是加大培训力度，积极协调市县相关部门、单位，组织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培训，解决监管人员、管理人员、从业人员对专业知识掌握不深、工作不熟练的问题。



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	无
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	无
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	无
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	<p>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</p> <p>法定代表人: </p>  <p>2025年2月5日</p>
举办单位 意见(含 保密审查 意见)	<p>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，并经保密审查，可以向社会公示</p>  <p>2025年2月5日</p>

填表人: 殷嘉欣 联系电话: 13629366988

报送日期: 2025年2月5日